

东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24〕126号

关于能源与环境学院行政领导班子 成员任免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
鉴于能源与环境学院行政领导班子任期届满，经民主推荐、广泛征求意见和组织考察，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，新一届行政领导班子成员组成如下：

肖睿同志任能源与环境学院院长；

许传龙同志任能源与环境学院副院长；

梁财同志任能源与环境学院副院长；

司风琪同志任能源与环境学院副院长；

赵东亮同志任能源与环境学院副院长；

程新兵同志任能源与环境学院副院长；

巩峰同志任能源与环境学院副院长（兼）。

赵东亮、程新兵两位同志任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期从2024年6月20日起至2025年6月19日止。

上述同志任职时间从2024年6月20日起算，能源与环境学院原行政领导班子有关成员的职务同时免去。

东南大学

2024年7月15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。

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4年7月15日印发
